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监事会报告

2025年，监事会本着对公众股东和公司负责的原则，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围绕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切实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全体监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努力工作，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和资产及财务的准确完整，维护了公司权益及股东权益。现将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5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组织召开4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监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及非标准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21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9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四）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31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5年度，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

职权，通过调查、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会等形式，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

监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按照股东会的决议要求，认真执行了各项决议。公司管理层依法经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和行使职权时恪尽职守，以维护公司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2025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较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检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交易行为遵照市场化原则，也履行了相关的批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经核查，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五）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交易的情形，有效地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六）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检查的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一系列完整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

的信息披露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和披露流程，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

三、公司监事会2026年度工作计划

2026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2026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 （一）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 （三）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4日